

#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

## 基隆碼頭集散站

### 海運出口貨物進倉證明書

日期：  
編號：

貨主		電話		報關行		電話		進倉場站/倉區位置	
船隻掛號		裝貨單號碼		船名航次		目的港		截止收貨日期	
貨名		標記及號碼		貨櫃號碼		件數及單位 (包裝說明)		備註 (封條號碼)	
倉儲作業理貨紀錄	儲存 倉區及位置	進倉件數 (本批進倉/累積數)			進倉貨櫃號碼 或車號		完成進倉時間		重量噸/容積噸
								若遇有驗關時 敬請電話通知： (02)8643-0168 分機122、123 124、125	
貨主或代理人(卡車司機 或報關行)簽章：		倉儲業簽章： 上列貨物確已進倉			備註：(包括破損紀錄)				

第一聯：櫃場聯

此 致 財政部基隆關

- 一、危險或易燃貨物請詳實書明，否則如發生災害概由交運人負責。
- 二、貨進倉時，務請貨主自行投保火險及其他意外險(依據基隆港務局61.6.30基隆港諫企業字第15048號)。
- 三、表內各項目，尚希確實填寫，如因錯誤遭受退關等情事發生，應由貨主或承運人自理，本公司恕不負責。
- 四、出口貨物如發現與進倉單所列不符、除件數外概由交貨人自行負責。

業管表九